# 井研县交通运输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 机构组成。

县交通运输局部门预算5个单位,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公单位3个,事业单位1个。

(二) 机构职能。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交通行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订全县交通运输行业发展政策措施;负责本系统、本部门行政执法工作,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指导交通行业有关体制改革工作;拟定全县运输业和物流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拟定全县交通行业投融资政策;制定全县交通建设投资建设、专项资金开支计划并监督执行;承担全县交通运输市场、交通建设市场、全县水上交通安全的监管职责;监督、指导全县经营性道路运输源头安全、公路工程建设及养护安全和交通企事业单位内部安全;承担县人民政府交通战备、保护通信线路的工作责任;承担县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全系统有编制 137 个,实有人员 118 人,其中参公人员 16 人。

#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年我局总收入11383.91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拨款1347.53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8305.34万元,其他收入1731.03万元。年初结转结余5563.67万元,总计16947.58万元。(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年我局支出 11749.79万元。按功能分类看,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6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9.49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347.53万元,农林水支出 116.4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9883.2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44.53万元。按支出性质分类,其中:基本支出 2325.91万元(人员经费 2066.83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259.08万元),项目支出 9423.88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5197.79万元,合计 16947.58万元。

###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我局 2021 年预算编制严格按照县财政关于编制 2021 年县本级 预算的相关精神及预算编制的法律、法规的相关政策,认真核对人 员编制、实有人数、车辆等基础信息,并实时更新单位基础信息数 据,准确编制部门预算。

我局严格执行预算,项目资金严格按项目完成情况及时支付相关费用,厉行节约,压缩公用经费支出,特别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加强公务接待、公务用车管理。公务用车管理实行出车登记制度,统一调度、停放,每次用车核实行驶公里、油耗,尽量降低公务用车成本。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管理规定,控制接待费用,务实节俭,杜绝浪费。

认真贯彻落实财务会计制度,财务规章制度,严格按照财经法律法规办事。努力增收节支强化预算管理,坚持厉行节约的原则开展工作,项目资金管理坚持专款专用,按程序报批办理。

#### (二)结果应用情况。

- 1. 井研县道路运输服务中心项目概况
- (1) 我县现有 81 辆便民小巴,主要覆盖全县的 14 个镇和 1 个街道办事处,采用预约响应式服务、片区化经营模式,基本解决我县农村常住人员出行问题。81 辆车属于四川省阳光运业有限公司井研分公司运营。根据井研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行农村便民小巴相关事宜议定事项的通知》(井府常定[2020]200号)精神,结合我县的实际,在 2020 年发展了 70 辆便民小巴,2021 年发展了 11 辆,共计 81 辆。并对农村便民小巴进行补贴,补贴标准:每辆农村便民小巴补贴保险费用的 70%(即第一年补贴 0.77 万元/辆,以后年度按保险费用的 70%据实补贴);经营补贴 0.96 万元/辆年;安装 GPS 一次性补贴 3000 元/辆。所需费用由县财政局根据实际开行车辆数量和开行时间据实安排资金解决,并纳入相应年度县交通运输局部门预算。2021 年该项目资金为 142.10 万元。

我县现有 30 辆城市公交车辆,共分 5 路在县城区域内运营。 其中: 1 路行至石家桥; 2 路行至火神坳; 3 路延伸至乐山市中区 白马镇; 4 路行车至花石桥; 5 路行车至湿地公园,并开行井研中 学新校区夜间学生公交专线。 30 辆车属于四川省阳光运业有限公 司井研分公司运营。 2016 年 5 月 26 日,中共井研十三届县委 2016 年底 11 次常委会议审议了县政府党组《关于解决城市公交经营亏 损补贴经费的请示》,根据票决结果,会议议定: 从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按 3500 元/月 /辆标准补贴全县 30 辆城市公交车的经营亏 损,按10万元/年标准补助增开的井研中学新校区夜间学生公交专线,所需资金由县财政安排解决。2021年该项目资金为136.00万元。

我县现有74辆农村客运车辆,主要是周坡-青神、井研-慈航、竹园-乐山、马踏-乐山、井研-周坡、井研-竹园、井研-研经、井研-集益、井研-分全、井研-高凤、研城镇-高凤乡有力村、井研集益乡-五通桥区、井研-千佛、井研-石牛、井研-东林的班线客运,连接全县乡镇及周边相邻区县,极大程度上方便老百姓的出行。其中四川省阳光运业有限公司井研分公司现有51辆;四川乐山汽车运输有限公司井研分公司现有23辆。共计74辆。2018年1月8日,中共井研十四届县委29次常委会会议审议了县政府党组《关于解决农村客运车辆保险补贴所需经费的请示》,根据票决结果,会议议定:由财政局安排资金对全县农村客运车辆保险费进行补贴,2021年该项目金额为85.15万元。

## (2)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对便民小巴的保险补贴、经营补贴;农村客运保险补贴;公交车的亏损补贴,先督促企业制定相应的实施方案并上报到我中心,由我中心上报到财政局给予批复划拨。然后再转拨付企业,层层落实、层层审核、层层把关,有健全的组织机构,职责分工明确,有明确的工作程序,资金足额保证到位。我中心还不定期的对企业在客运服务态度,车内环境、无故拒载、安全学习安全管理等方面进行的检查,有违规现象及时纠正及时处理。

### (3)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所有项目渠道合法合规,筹资渠道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筹资结构合理,资金来源渠道明确,资金能按规定落实。所有项目财务管

理制度完善、机构设置合理、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及时,项目评价 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规范。

### (4) 项目绩效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农村便民小巴车费用补贴为 112.71 万元,全部划转到四川省阳光运业有限公司井研分公司;农村客运保险补贴为 74.81 万元,其中 20.71 万元划转到四川省乐山汽车运输有限公司井研分公司,54.1 万元划转到四川省阳光运业有限公司井研分公司;公交车亏损补贴 136 万元全部划转到四川省阳光运业有限公司井研分公司。

我单位对客运企业在服务质量、安全管理、文明行车、安全行车、环境卫生、投诉处理等方面的经营管理给予考核督查;加强安全管理,对非法运营给予严厉打击,促进客运市场的健康有序发展。

#### 2. 公路建设服务中心编外人员项目绩效

### (1)基本情况

根据井府常定[2011]61号文精神,增聘养护人员及所需经费 纳入县财政部门预算。国、省、县道管养里程长,每个职工都划分 有养护责任区,在职职工退休后,养护责任区需要编外人员来替补。

聘用人员按乐山市最低工资标准支付工资,按统一标准缴纳社保。目标是按时发放工资按时缴纳社保,保障公路畅通整洁。

2021年1至12月,编外人员工资136.66万元,社保费87.72万元。总计224.38万元。预算金额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

### (2) 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县财政按月划拨编外人员工资和社保费,我单位每月按标准 及时发放编外人员工资,按时缴纳编外人员社保费。截止 2021 年 12月,我单位按时发放了编外人员工资,按时缴纳了编外人员社保费,无拖欠工资和社保费的现象。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公路建设服务中心是井研县交通运输局的下属单位,单位有独立的财务股室并配有一名报账员,日常账务由交通由运输局会计统管。中心制定有严格的财务管理制度,平时严格按财务规章制度来支付资金。

国、省、县道管养里程长,每个职工都划分有养护责任区,在职职工退休后,养护责任区需要编外人员来替补。编外人员负责公路的保洁,水沟的清理,公路的整洁畅通。

### (3)项目绩效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我单位按时发放了编外人员工资, 按时缴纳了编外人员社保费, 无拖欠工资和社保费的现象。保证了单位工作的稳定, 保障了公路的整洁畅通。

3. 机养中心运营费(农村公路养护费)项目绩效

## (1) 基本情况

根据《井研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井研县机械化养护及应急保通中心运行相关事项议定事项的通知》(井府常定〔2019〕3号),为推进井研县国、省、县道公路小修、保养和应急保通工作实现机械化、专业化、科学化,井研县公路建设服务中心(以下简称"服务中心")根据县交通运输局安排,具体承担公路养护和应急保通中心(以下简称"机养中心")运营的日常巡查、指导、考核等相关工作;四川东财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财建设")根据四川东财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安排,具体承担机养中心的运营工作。参照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行业法规以及乐府办函〔2016〕37

号《关于印发乐山市普通国省道公路养护管理办法的通知》、乐市路函〔2017〕19号关于印发《乐山市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养护病害修复时限制度(试行)的通知》进行考核。

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对全县国省县道提供小修保养、应急抢险,保证公路路面整洁、畅通。小修工程质量满足公路原路面要求,根据工程大小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小修保养和应急保通服务。

由县公里建设服务中心参照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行业法规以及乐府办函〔2016〕37号《关于印发乐山市普通国省道公路养护管理办法的通知》、乐市路函〔2017〕19号关于印发《乐山市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养护病害修复时限制度(试行)的通知》对机养中心运营进行考核,依据充分。

### (2)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机养中心运营费(农村公路养护费)全年项目预算资金总额 470 万元。财政按 季度划拨给我单位,资金到中心账上后,我单位审核后再及时划拨给机养中心,截止 2022 年 1 月 20 日,470 万元已足额划拨给了机养中心。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公路建设服务中心是井研县交通运输局的下属单位,单位有独立的财务股室并配有一名报账员,日常账务由交通由运输局会计统管。中心制定有严格的财务管理制度,平时严格按财务规章制度来支付资金。

井研县公路建设服务中心根据县交通运输局安排,具体承担公路养护和应急保通中心(以下简称"机养中心")运营的日常巡查、指导、考核等相关工作。

四川东财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财建设")根据四川东财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安排,具体承担机养中心的运营工作。

公路建设服务中心参照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行业法规以及乐府办函〔2016〕37号《关于印发乐山市普通国省道公路养护管理办法的通知》、乐市路函〔2017〕19号关于印发《乐山市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养护病害修复时限制度(试行)的通知》进行考核。

- (3)项目绩效情况
- 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机养中心对全县199.044公里 国省道公路提供小修保养、应急抢险,保证公路路面整洁、畅通。 小修工程质量满足公路原路面要求,根据工程大小在规定时间内完 成小修保养和应急保通服务。
  - 4. 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项目绩效
  - (1)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编外人员经费

按照井府常定(2019)99号文件精神,井研东财保安公司劳 务派遣18人,原市路政管理支队移交7人,共计25人。安排到石 牛超限检检测站和集益超限检测站工作。并全部纳入编外人员管 理。

项目名称:超限检测站运行经费

按照井府常(2019)99号文件精神,集益超限检测站和石牛 超限检测站基本运行经费纳入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部门 预算。

项目名称:交安设施日常维护费

2021年全县289公里国、省、县道波形护栏、公里标志标牌等安保实施的日常维护、更新。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编外人员工资申报 98.46 万元,批复 98.46 万元。超限检测站运行经费申报 159.1 万元,批复 30 万元。安保设施日常维护申报 30 万元,批复 30 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加强超限检测工作,保证日常车辆率达到98%,超限车辆控制在5%以内,加强公路巡查,及时对全县国、省、县乡道波形护栏、公路标志标牌的新增及查漏补缺。确保公路安全畅通。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预算金额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

(2)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县财政按月划拨编外人员及超限检测站运行经费,我单位每月按标准及时发放编外人员工资,按时缴纳编外人员社保费。截止2021年12月31日无拖欠工资和社保费现象,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安保设施日常维护费,2021年新增交安设施4处,费用20.14万元,更换波形护栏1.62万元。财政划拨8.65万元,已全部支付施工单位。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是井研县交通运输局的下属参公事业单位,有独立的财务股室并配有一名报账员,日常账务由交通由运输局会计统管。制定有严格的财务管理制度,平时严格按财务规章制度来支付资金。做到专款专用。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超限检测站工作任务重,大队安排专职站长负责此项工作。治超站 24 小时不间断检测车辆,保证了检测工作顺利开展。

工程项目按照建设程序成立专门谈判小组,对参加谈判企业的资质、报价等进行审核,公开、公平、公正的确定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严把质量关,加强监督检查,大队安排专人在施工一线督促检查工程进度、工程质量和工程安全。

### (3)项目绩效情况

### 项目完成情况:

井研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1 年投入超限运输治理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全年共检测车辆 30680 台/次,其中超限车辆 106 台/次,卸载 1766.52 吨。抄告运管部门106 个,批评教育 8 人/次,处罚超限运输车辆 18 台/次,处罚金额 3.7 万元,货运车辆超限率控制在 3.2%以内。

2021年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预防和减少各类事故发生, 大队开展了公路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共排查出: S308 线 K170+227M 至 K170+699M, 县道井千有 K13+100M 县道井千路有 K15+400m 的安全隐患,建立了台账,制定了整改措施,组织专业 施工队伍安装单柱式连续弯道标志牌 2 个、道路反光镜 2 个、陡坡 标志牌 2 个、车辆进出标志 2 个、热熔震荡标线 21.6 平方米、安 装波形护栏,共计 92 米,及时消除了安全隐患。

## (三)自评质量

所有项目渠道合法合规,筹资渠道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筹资结构合理,资金来源渠道明确,资金能按规定落实。所有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完善、机构设置合理、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及时,项目评价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规范。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总体来说,我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良好,从预算到执行和收入、支出资产管理及信息公开,都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要求进行,圆满完成了上级下达的目标任务,取得了较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得到政府部门和社会公众的认可。

(二)存在问题。

- 1. 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 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
- 2. 预算执行分析不够全面深入,应从全方位、多层次、多角度分析。
- 3. 交通工作量大,县财政经费预算少,且公务用车编制少,工 作难以开展。

(三)改进建议。

- 1. 在预算绩效管理方面还有待改进和完善,整体支出绩效报告 也是在初步探索的过程中编制的,需要不断的规范完善,下一步, 将进一步健全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不断更新管理思 路,在规范收支和控制经费上,创新管理手段,不断提高财政使用 管理的水平和效率,进一步发挥交通工作职能作用,为我县交通管 理作出贡献。
- 2.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 3. 加强财务管理, 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 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 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 4. 持续抓好"三公经费"控制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和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 5. 加强将对编外人员完善管理,监督编外人员做好公路保洁工作、保障我县公路的畅、洁、美。